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 9 号东江环保大楼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碧安先生召集并主持，本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 2023 年度报告、摘要及年度业绩公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3 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证券时报》，《2023 年度业绩公告》详见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披露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李金惠先生、萧志雄先生及郭素颐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于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

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报告》，董事会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 关于 2023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四)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对合并报表中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相关资产价值进行了梳理和分析，按资产类别进行了测试，对存在的可能发生的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七)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九）关于修订《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十）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十一）关于《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十二）关于审议与 H 股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十三）关于对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关联董事黄洪刚回避表决。

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取得了合法有效的资质，建立了相应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与经营相适应的组织架构，雇佣了符合要求并具备相应能力的各类专业人员，采取相应的风险管控措施，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运营正常，资金较为充裕，内

控健全，资产质量良好，资本充足率较高，拨备充足，与其开展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可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对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十四）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十五）关于企业组织体系改革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十六）关于 2024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2024 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孙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87.2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非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保理、保函、开立信用证、票据贴现等授信业务。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授信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授信额度相关申请事宜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在上述授信额度和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经营情况增加授信银行范围或调整银行之间的授信额度，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融资金额、授信期限及其他相关条款将视公司实际需求而定，以银行与公司实际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4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关于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十八）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为有效规避市场汇率波动风险，同意公司配套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金额为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限，则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体方案及签署相关合同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十九）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为进一步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额度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但在任何一个时点的投资金额（含以委托理财投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得超出前述投资额度。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自有资金委托理财具体业务方案及签署相关合同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8 日